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11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的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变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程洪家先生的书面职务变动报告，程洪家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4日